

洛宁县应急管理局

关于2023年-2024年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的说明

根据财政部《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规定，现对我单位2023年-2024年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公开。

一、一般债券0万元使用情况。

洛宁县应急管理局2023年-2024年未发行一般债券。

二、专项债券1000万元使用情况

洛宁县应急管理局2023年-2024年发行专项债券项目一个，发行金额1000万元，截止目前支出金额218.75万元。

具体项目情况如下：

洛宁县应急物资储备综合基地项目（1000万元）

1.项目基本情况：该项目总投资3009万元，债券总需求1700万元，债券期限30年，债券利率3.13%。建设内容有应急物资综合储备仓库、安全生产考试中心、室外工程等。

2.项目进展情况：开工日期为2023年7月23日，目前还在建设中工程。

3.资金使用情况：2023年未发行专项债券资金，2024年收到债券资金1000万元，截止2024年底支付218.75万元。

4.项目资产情况：该项目还未完工，未进行资产登记。

洛宁县应急管理局

2025年5月13日

032800172